

关于 G228 国道北陡镇段沿线违法 广告牌自查自纠的告知书

沿线各商户、单位及个人：

为优化 G228 国道北陡镇段沿线交通环境，消除安全隐患，保证通行顺畅，现就沿线违法广告牌清理事宜告知如下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第五十六条、《公路安全保护条例》第五十六条有关规定，G228 国道北陡镇段公路用地外缘起向外 20 米建筑控制区内，未经审批擅自设置的广告牌、店招、灯箱等各类非公路标志，以及遮挡交通标识、影响行车视距的设施，不受上述距离限制，均需依法清理。请沿线各商户、单位及个人于 2026 年 7 月 19 日前自行完成清拆，自行拆除期间安全责任由设置人自行承担。

逾期不拆除且未提出有效异议的，将依法实施强制拆除，相关费用由设置人承担，并依法处以罚款。阻碍执法、违反治安管理规定的，移交公安机关依法处理。

特此告知。



2026 年 7 月 17 日